

电力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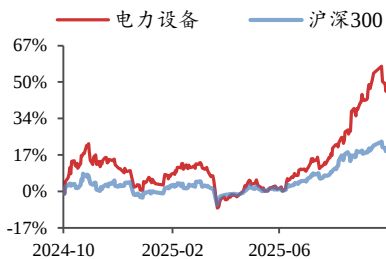
2025 年 10 月 16 日

投资评级：看好（维持）

充电桩“三年倍增”行动方案落地，有望开启新一轮投资周期

——行业点评报告

行业走势图



数据来源：聚源

相关研究报告

《固态电池行业周报（第十八期）：中科院物理所研发阴离子调控技术解决固态电池界面问题，中国企业亮相北美电池展展示固态电池全链条技术——行业周报》-2025.10.12

《低空经济行业周报（第三十七期）：零重力飞机完成近 3 亿元 A+++轮融资，四川九洲拟参设 5001 万元低空经济股权投资基金——行业周报》-2025.10.12

《低空经济行业周报（第三十六期）：中国移动主导首个低空经济共享设备标准立项，多地低空经济支持政策持续出台——行业周报》-2025.10.7

殷晟路（分析师）

yinshenglu@kysec.cn

证书编号：S0790522080001

王嘉懿（分析师）

wangjiayi@kysec.cn

证书编号：S0790525060004

● 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印发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

10 月 15 日，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印发《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2025—2027 年)》。行动方案指出到 2027 年底，在全国范围内建成 2800 万个充电设施，提供超 3 亿千瓦的公共充电容量，满足超过 800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实现充电服务能力的翻倍增长。

● 目标到 2027 年全国城市新增 160 万个直流充电枪

行动方案对城市、高速公路、农村充电网络分别制定了增长目标。(1) **补强城市快速充电网络**。到 2027 年底，全国城市新增 160 万个直流充电枪，其中包括 10 万个大功率充电枪；(2) **加快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设施更新改造**。到 2027 年底，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含停车区）新建改建 4 万个 60 千瓦以上“超快结合”充电枪，鼓励建设大功率充电设施。除高寒高海拔地区外，其他高速公路服务区均应具备充电能力；(3) **补齐农村充电设施建设短板**。到 2027 年底，在尚未建设公共充电站的乡镇行政区至少新增 1.4 万个直流充电枪，其他地区根据需求进一步扩大建设规模，实现农村地区公共充电设施全面覆盖；(4) **推广居住区“统建统服”模式**。到 2027 年底，打造 1000 个“统建统服”试点小区，实现私人充电桩接入量 and 安全管理水平大幅提升；(5) **持续扩大车网互动试点范围**。到 2027 年底，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范围有效扩大，新增双向充放电（V2G）设施超 5000 个，反向放电量超 2000 万千瓦时。

● 2025 年 1-8 月我国新增充电桩 453.0 万个，其中公桩新增 73.7 万个

截至 2025 年 8 月底，我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枪）总数达到 1734.8 万个，同比增长 53.5%。其中公共充电设施（枪）431.6 万个，同比增长 37.8%；私人充电设施 1303.2 万个，同比增长 59.6%。2025 年 1-8 月，我国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 453.0 万个，同比提升 88.5%。其中公共充电设施增量为 73.7 万个，同比增长 37.2%，私人充电设施增量为 379.3 万个，同比上升 103.3%。

● 投资建议

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落地，有望引领新一轮充电桩投资，产业链各环节均将受益。(1) 充电桩：推荐特锐德、绿能慧充；受益标的盛弘股份、挚达科技；(2) 充电模块：推荐通合科技；受益标的优优绿能、英可瑞；(3) 充电枪及线缆：受益标的永贵电器、鑫宏业；(4) 充电运营及充电聚合：推荐特锐德；受益标的朗新集团。

● 风险提示：行业竞争加剧、政策力度不及预期。

特别声明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已于2017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根据上述规定，开源证券评定此研报的风险等级为R4（中高风险），因此通过公共平台推送的研报其适用的投资者类别仅限定为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4、C5的普通投资者。若您并非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4、C5的普通投资者，请取消阅读，请勿收藏、接收或使用本研报中的任何信息。

因此受限于访问权限的设置，若给您造成不便，烦请见谅！感谢您给予的理解与配合。

分析师承诺

负责准备本报告以及撰写本报告的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在此保证，本研究报告中关于任何发行商或证券所发表的观点均如实反映分析人员的个人观点。负责准备本报告的分析师获取报酬的评判因素包括研究的质量和准确性、客户的反馈、竞争性因素以及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整体收益。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保证他们报酬的任何一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具体的推荐意见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证券评级	买入（Buy）	预计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20%以上；
	增持（outperform）	预计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5%~20%；
	中性（Neutral）	预计相对市场表现在-5%~+5%之间波动；
	减持（underperform）	预计相对弱于市场表现 5%以下。
行业评级	看好（overweight）	预计行业超越整体市场表现；
	中性（Neutral）	预计行业与整体市场表现基本持平；
	看淡（underperform）	预计行业弱于整体市场表现。

备注：评级标准为以报告日后的 6~12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表现，其中 A 股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港股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新三板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美股基准指数为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分析、估值方法的局限性说明

本报告所包含的分析基于各种假设，不同假设可能导致分析结果出现重大不同。本报告采用的各种估值方法及模型均有其局限性，估值结果不保证所涉及证券能够在该价格交易。

法律声明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证券经营机构，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开源证券客户的，属于商业秘密材料，只有开源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开源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邀请或向人做出邀请。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客户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可能存在可能影响本报告客观性的利益冲突，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本公司未确保本报告充分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本公司建议客户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若本报告的接收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做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投资者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开源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开源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开源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开源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开源证券研究所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号陆家嘴金控广场1号楼3层
邮编：200120
邮箱：research@kysec.cn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30号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45层
邮编：518000
邮箱：research@kysec.cn

北京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金贸大厦C2座9层
邮编：100044
邮箱：research@kysec.cn

西安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邮编：710065
邮箱：research@kysec.cn